

社會工作者註冊局第 174 次會議紀錄

日期：2022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 7 時 02 分

地點：香港筲箕灣南安街 83 號海安商業中心 26 樓

（會議採用混合模式進行，成員可親身或在線出席）

親身出席：伍銳明博士（主席）、何詩敏女士、吳錦華先生、林昭寰博士、范凱傑先生、陸鳳萍女士、黃錦娟女士、黃燕儀女士、黎汶洛先生、鍾威麟先生

在線出席：呂少英女士、陳國邦先生、單日堅先生、歐楚筠女士、羅詠詩女士

秘書：李榮波先生（註冊主任）、陳美珊女士（助理註冊主任）、潘悅豪先生（行政幹事）

1. 雖然呂少英女士仍未加入，主席確定其他成員都已經在 Zoom 平台登入或親身出席會議，有見已達法定人數的要求，主席宣布會議正式開始。
2. 主席提出由於估計需時討論第 3.2 項議程有關跟進修訂《註冊社會工作者工作守則》及《實務指引》文件，建議調動其討論次序至議程最後部分，與會者同意。

確認第 173 次會議紀錄

3. 第 173 次會議的紀錄早前已經傳閱及獲部分成員提出修訂，與會者一致通過確認此紀錄沒有修改提議，主席遂簽署作實。

（呂少英女士登入會議。）

第 XXX 號投訴個案紀律委員會報告

4. 范凱傑先生申報他是被投訴社工(答辯人)在紀律研訊時的代表大律師，基於利益衝突，主席請他避席是項議程。

（范凱傑先生避席會議，紀律委員會主席（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列席會議。）

5. （刪除業務資訊）

6. （刪除業務資訊）

（（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退席）

7. （刪除業務資訊）

(范凱傑先生再次出席會議。)

第 XXX 號投訴個案紀律委員會報告

(紀律委員會主席 (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 在線加入列席會議。)

8. (刪除業務資訊)

9. (刪除業務資訊)

10. (刪除業務資訊)

((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 登出會議。)

11. (刪除業務資訊)

12. (刪除業務資訊)

13. (刪除業務資訊)

14. (刪除業務資訊)

15. (刪除業務資訊)

委任紀律委員會

16. 有關投訴個案 XXX 號，與會者參閱了檔號 2022-033 的文件，呂少英女士和伍銳明博士申報在工作上認識其中一位被投訴人 (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但認為沒有涉及利益衝突，與會者同意。與會者考慮了已通過利益衝突審查的備選名單，工作量及案情背景後，同意委派以下人士組成紀律委員會，展開研訊工作：

(刪除業務資訊)

17. 有關投訴個案 XXX 號，與會者參閱了檔號 2022-034 的文件，考慮了已通過利益衝突審查的備選名單，工作量及案情背景後，同意委派以下人士組成紀律委員會，展開研訊工作：

(刪除業務資訊)

18. (刪除業務資訊)

19. 有關投訴個案 XXX、XXX、XXX 號，與會者參閱了檔號 2022-035 的文件，伍銳明博士申報在工作上曾接觸被投訴人，但認為沒有涉及利益衝突，與會者同意。經討論後，與會者同意委任同一紀律委員會處理上述三個個案，但必須提醒委員會避免對被投訴人造成不利的影響。與會者考慮了已通過利益衝突審查的備選名單，工作量及案情背景後，同意委派以下人士組成紀律委員會，展開研訊工作：

(刪除業務資訊)

委任署理註冊主任

20. 註冊主任李榮波先生將於 4 月 7 日正式離職，並於 4 月 4 日開始休假。主席動議感謝李先生過去對註冊局五年半的貢獻，與會者同意。

21. 與會者參閱了檔號 2022-039 的文件，與會者通過在新任註冊主任履新前，委任助理註冊主陳美珊女士在履行其職務的同時，署理註冊主任一職；以及獲支相關薪金的差額。

學歷認可委員會報告

22. 學歷認可委員會主席林昭寰博士報告現已展開新一輪學歷認可評審團 C 組(實習督導)的提名及正招募專業顧問協助學歷評審小組進行評審工作。

23. 與會者同意學歷認可委員會建議委任 5 名增任委員，包括來自不同背景的註冊社工：(一) 資助院校教職員；(二) 自資院校教職員；(三) 社福機構總幹事層；(四) 實習督導師；(五) 前線社工。參考上屆的提名方式，被提名人須符合三個準則：包括(一) 註冊社工；(二) 持有認可社會工作碩士學位或以上及不少於 3 年的社工專業實務經驗；或持有認可社會工作文憑或以上及不少於 5 年的社工專業實務經驗；及 (三) 由一位註冊社工提名。收集提名名單後，委員會會再考慮及向註冊局建議委任名單。

24. (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 查詢 Hong Kong Association of Schools of Social Work (HKASSW) 邀約進行會議的進展，秘書回覆交流會議將安排於 4 月 12 日舉行。

註冊重新申請一含呈報定罪 ((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

25. 與會者參閱了檔號 2022-040 文件提出的事項，在秘書簡介後討論重點如下：

(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

26. (刪除業務資訊)

27. (刪除業務資訊)

28. (刪除業務資訊)

第 XXX 號投訴個案紀律委員會報告(續)

((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再次避席會議。)

29. (刪除業務資訊)

30. (刪除業務資訊)

31. (刪除業務資訊)

32. (刪除業務資訊)

33. (刪除業務資訊)

34. (刪除業務資訊)

35. (刪除業務資訊)

36. (刪除業務資訊)

37. (刪除業務資訊)

((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再次出席會議。)

38. 與會者同意由交行政事務委員會跟進與上述議題有關的資料保安規則。

下次會議日期

39. 下次會議定於 2022 年 6 月 7 日(二)晚上 7:00 舉行。

40. 會議於 2022 年 4 月 1 日 0 時 2 分結束。

主席